

广东省出租车行业收费调查月内展开,物价部门将重审经营成本的士承包费管理费或再下调



信息时报讯 (记者 赵安然 通讯员 赵钊怡) 广东省物价局昨日作客广东“民声热线”节目,就公共产品价格与物业服务收费的问题解答听众咨询和解决投诉。期间有“的哥”致电反映出出租车企业乱收费的问题,省物价局副局长马云明确回应,本月内全省开展出租车行业的经营服务性收费调查,凡违规收费一律取消,并重新审核经营成本,“如有空间会考虑进一步下调承包费或管理费”。

的哥投诉遭企业“剥削”

陈先生是广州的的哥,他和另一名司机用35万元向出租车公司买了一辆新的士,他昨日致电“民声热线”反映,企业向的哥收取的买车费过高,每月还要缴纳2000多元的管理费用。他说,从去年11月开始,广州市已统一实行出租车承包费管理,企业以高价向司机卖车并收取诸多管理费的做法有剥削司机的嫌疑。

对此,马云解释,目前广东省内的出租车行业收费分为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经营服务性收费两个种类,前者的收费标准由省物价局统一定价,除购买年票和证

照费用外,每车每年缴费1285元;后者是由各市县属地管理,如出租车的承包费属于经营服务性收费,由市物价局与市交通部门制定。

就近期各地出租车司机反映的诉求来看,大多是不满承包费过高和企业向司机乱收管理费。他透露,本月内会要求全省各级物价部门全面检查出租车行业的收费,如发现政府定价目录以外的违规收费,一律要求取消并向司机退回款项;如发现收费虚高的要严格整改。

欢迎司机做价格调查员

经广州市政府同意,市物价局和市交委日前研究决定,从12月1日起广州市市区出租车企业对每台出租车每月收费下调800元,当中包括出租车承包费下调500元,以及取消出租车企业向司机收取停车场服务费300元。马云指出,各市可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承包费下调的标准,但近期要加强对出租车经营成本的审核研究,如发现承包费超出成本太多应再度下调,“在允许的空间内可以再降价”。他强调,企业向司机征收的其他经营费用也要尽量减免。

的哥陈先生还建议,在出租车企业内安排专门的价格调查员监管收费,马云说,早在2006年推行“价格服务进万家”行动开始,物价部门就要求各单位设立价格监管员,监督价格和收费的执行情况,定期向物价部门反映。“出租车行业收费问题复杂,如果有司机代表愿意当价格监管员,我们非常欢迎。”他说。



行政事业性收费

省物价局统一定价,除购买年票和证照费用外,缴费1285元/车·年

经营服务性收费

由各市县属地管理,如承包费,由市物价局与市交通部门制定

公路客运票价调整方案下周公布

今年10月21日省物价局召开听证会对省内公路客运票价调整进行讨论,如今票价调整方案已拟定,将于下周公布实施。马云透露,考虑到群众的经济负担,客运单价尽量不作明显调整,但定价方式和线路都会优化。

客票听证方案中提到,根据各车型不同的运输成本、服务水平、市场的需求程度、行驶的道路等级的比价关系,得出各车型的具体调价值,把现行客运基价从0.09元/人公里~0.28元/人公里调整为0.11元/人公里~0.33元

/人公里,其中涨幅最高达25%,最低为14%,但不少听证代表认为,在目前经济不景气的环境下此调整幅度过高。省物价局服务价格处处长陈波表示,不同意涨价的意见比较突出,票价调整会尊重民意不会大幅上调。票价调整参照

民航机票形式,定出最高限价后实行打折优惠,部分短途线路也会优化,缩减企业经营成本。

他还透露,下周方案公布实施后,明年1月春运期间,公路客运票价按此方案执行,取消原来的上浮加成方式。

广州物业管理费标准明年或上调

物业管理收费问题也是热点咨询问题之一,广州梁女士和阳江市杨先生都反映他们所在小区物管费虚高,但因没有业主委员会,投诉无门。省物价局市场监管处副处长邢秋芹介绍,广东省内的物业管理收费规定,没有设立业

委会的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费执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由市县的物价部门定出基准价和上浮幅度,物业管理公司与业主通过合同约定;已设立了业委会的小区,物管费执行市场调节价,由物业管理公司和业委会协商制定,前提是

征得大部分业主同意。据了解,目前广州市的物业管理费标准分为三个级别,从0.45元~1.7元/平方米·月不等,上下浮幅度为15%,即最高的物业管理费标准为1.96元/平方米·月。广州市物价局12358投诉中心数

据显示,小区的物业管理收费投诉案件占总投诉案件的20%,比例偏高,市物价局局长罗家祥在7月的接访日上透露,随着物价水平提高,部分小区的管理成本和水平确实提高,不排除明年将会上调物管收费的政府指导价水平。

整治非法营运行动昨日继续,两日查处349辆车

信息时报讯 (记者 童丹 李慧燕 通讯员 龚宣 田继刚 交通宣) 自12月1日全市开展大规模突击整治行动开始以来,截至昨日,全市已累计查扣处理各类涉嫌非法营运车辆349台,其中272台已被运政部门按规定依法做出扣车处理,77台涉嫌非法营运的证件不齐全和违章停靠车辆已被交警部门依法查扣。

在昨日上午,广州市公安、交警配合天河区交通局,在非法营运较为猖獗的重点区域沙河地区濂泉路成衣批发市场周边清查整治中,一辆违规装载货物的货车被拦截检查,打开车门才发现车厢里别有洞天,一大堆货物中竟藏了12个大活人。

昨日上午10时许,记者在沙河地区濂泉路口看到,广州市公安局以及交警支队的民警在路口设检查点,联合运政部门对过往货车、面包车进行检查。“你们要多处罚那些黑车,我们这些合法生意都被他们抢了去。”上午10时许,一辆粤A9349×小型面包车被执法人员拦截,经查,此车上坐有4名乘客,司机李师傅持有合法营运证。李师傅说,在濂泉路附近讨生活很不容易,由于大量非

法营运车辆的存在,这些合法车辆快被挤得没饭吃。

10点40分,正当记者在现场采访时,濂泉路上驶来一辆车牌“赣AIC34×”的江铃货车,车厢顶上摇摇晃晃捆绑着货物。濂泉路口的执法交警立刻看出此车不按规定装载货物,并将其拦截。记者跟随交警来到车前,打开货车车厢,赫然发现在堆的满满的成衣货物中间,歪歪斜斜躺着2个男人,由于大袋的货物占据空间,这两个人只能用脚抵着货车门。随着交警的进一步检查,这个不大的车厢内陆续跳下来5女7男。司机承认,这12个人是从东莞上的车,他从中收取“一点油费”。这么多人龟缩在这么狭小的空间内,他们的氧气够用吗?交警指着货车顶部一个长扁型通风口说,“那就是车厢里的人的通风口,看到这个通风口就知道,这辆车长期从事非法营运。”

据悉,整治行动由中心区向外围延伸,目前,外地出租车在穗营运的现象大幅减少,过去各商业旺地周边黑车兜客、占道拉货的情况明显收敛,城中村见不到残疾人、电瓶车、摩托车上路,有力配合了出租车行业维稳工作。

小货车藏了12个大活人



“乘客”不断从货车内跳出来,交警一点数居然多达12人。信息时报记者 郑启文 摄